附件 1

安全生产条件“五个到位”和“五个必须”要求

一、“五个到位”：即施工现场人员到位、告知到位、检查到 位、培训教育交底到位、机械设备检修保养到位等复工安全生产

条件。

二、 “五个必须”：即复工前建设单位必须组织召开一次参建 各方主体关键责任人参加的安全生产例会， 共同研究布置复工安 全生产工作； 施工单位必须做到企业主要负责人亲自部署复工前 施工安全检查；项目部必须做到项目经理 24 小时在岗，项目部 主要负责人带班检查，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开展一次全面安全检查， 在消除隐患、落实整改、 符合要求情况下， 经项目总监签发复工通知后方可复工（属地主 管部门有其它规定的从其规定）；项目部必须对所有务工人员进 行不少于两次安全生产教育， 一次是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方面的 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一次是根据当前施工特点、施工流程及方法、 主要危险源， 开展安全防护基本常识、安全操作技能等方面的知 识教育； 监理单位必须按照要求履行安全监理职责， 加强旁站监 理及监理例会等工作， 督促施工单位按要求做好复工自查， 并严 格复核， 发现施工单位未按要求落实自查或现场存在严重安全隐

患的，应责令暂停施工，督促落实整改，同时报属地主管部门。

附件 2-1

高处作业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 分 标 准 | 总分 | 自查 得分 | 备注 |
| 1 | 安全帽、网、带 | 作业人员不戴安全帽、未按规范佩戴安全帽、安全帽 不符合标准每人（项）扣 5 分作业人员未系挂安全带、未按规范系挂安全带、安全 带不符合标准每人（条）扣 5 分外脚手架架体外侧未采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或网间连 接不严扣 5-10 分安全网质量不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 扣 10 分 使用密目网代替平网使用的扣 10 分 | 10 |  |  |
| 2 | 临边防护 | 工作面边沿无临边防护或在临空一侧未设置防护栏 杆，未采用密目式安全网或拦板封闭的每处扣 10 分 临边防护设施的构造、强度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防护设施未形成定型化、工具式扣 3 分 | 10 |  |  |
| 3 | 洞口防护 | 在建工程的竖向洞口未采取封堵措施或封堵措施不符 合要求的每处扣 5 分非竖向洞口， 短边边长为 25-500mm 时， 未采用盖板覆 盖或盖板承载力不能满足使用要求的每处扣 5 分非竖向洞口， 短边边长为 500-1500mm 时， 未采用盖板 覆盖或防护栏杆等防护措施的每处扣 5 分非竖向洞口， 短边边长大于或等于 1500mm 时， 在洞口 作业侧未设置 1.2m 的防护栏杆， 洞口未采用安全平网 封闭的每处扣 5 分防护措施、设施不符合要求或不严密，防护设施未形 成用定型化、工具式的每处扣 3 分电梯井内未按每隔两层且不大于 10m 设置安全平网扣 5 分 | 10 |  |  |
| 4 | 通道口防护 | 未搭设防护棚或防护不严、不牢固扣 5-10 分 防护棚材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防护棚两侧未进行封闭， 防护棚宽度小于通道口宽度， 防护棚长度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3 分建筑物高度超 24m，防护棚顶未采用双层防护扣 5 分 | 10 |  |  |
| 5 | 悬空作业 | 门窗作业时未设置防坠落措施的每处扣 10 分操作人员站在樘子、阳台栏板上作业未设置安全防护 措施每处扣 5 分使用坐板式单人吊具或使用自制吊篮的每处扣 10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攀登作业 | 在坡度大于 25°的屋面上作业，未在屋檐边设置不低 于 1.5m 高防护栏杆及未采用安全立网全封闭或在轻质 型材屋面作业，未搭设临时走道板的每处扣 10 分在轻质型材上行走，安装轻质型材板前，未采用梁下 支设安全平网或搭设脚手架等安全防护措施每处扣 10 分 | 10 |  |  |
| 7 | 移动式操作平台 | 操作平台未按规定进行设计计算扣 10 分移动式操作平台，轮子与平台的连接不牢固可靠或立 柱底端距离地面超过 80mm，扣 5 分移动式操作平台的面积超过 10 ㎡，高度超过 5m，高宽 比大于 3：1，施工荷载超过 1.5kN/㎡，扣 10 分移动式操作平台在移动时平台上站人每处扣 5 分 | 10 |  |  |
| 8 | 悬挑式物料 钢平台 | 未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或未经设计计算扣 10 分钢平台台面铺板不严或钢平台与建筑结构之间铺板不 严扣 5 分未在平台明显处设置荷载限定标牌扣 5 分悬挑式操作平台的搁置点、拉结点、支撑点未设置在 主体结构上，且连接不可靠的每处扣 10 分悬挑式操作平台设置在未经专项设计的临时设施的， 未在平台两侧各设置前后两道斜拉钢丝绳的， 未采用 型钢制作悬挑梁或悬挑桁架的，未按要求设置固定的 防护栏杆或挡脚板的每处扣 10 分悬挑式操作平台台面铺板不严或平台与建筑结构之间 铺板不严的每处扣 5 分 | 10 |  |  |
| 9 | 安全培训教育 | 未对工人进行施工生产中有关安全生产法规、劳动保 护、施工流程及方法、现场危险源和区域识别、安全 防护基本常识等方面的安全知识教育扣 5 分未根据工种对工人进行专项安全技能教育的扣 5 分 施工前未进行班组安全教育和施工交底的扣 5 分分部分项施工前，项目部安全技术人员未对施工作业 班组进行书面安全技术交底的扣 5 分未对新进工人进行三级教育，教育内容缺乏针对性、 过于简单、流于形式，教育无记录无签字的扣 5 分 | 10 |  |  |
| 10 | 作业环境 | 作业环境存在严重照明不足影响作业视线的每处扣 5 分未定期掌握作业人员职业健康状况的扣 5 分作业时间超强度、作业环境不适宜的扣 10 分 作业面 10 层以上未安装施工升降机的扣 10 分 | 1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7 -

附件 2-2

深基坑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称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 分 标 准 | 总分 | 自查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施工方案 | 深基坑施工未编制支护方案扣 20 分开挖深度 3m 及以上未编制专项方案扣 20 分开挖深度 5m 及以上专项方案未经过专家论证扣 20 分专项支护、土方开挖方案未经审批扣 15 分施工方案针对性差不能指导施工扣 12～15 分 | 20 |  |  |
| 2 | 临边防护 | 深度超过 2m 的基坑施工未采取临边防护措施扣 10 分临边及其它防护不符合要求扣 5 分 | 10 |  |  |
| 3 | 基坑支护及支撑拆除 | 坑槽开挖设置安全边坡不符合安全要求扣 10 分特殊支护的作法不符合设计方案扣 5～8 分支护设施已产生局部变形又未采取措施调整扣 6 分砼支护结构未达到设计强度提前开挖、超挖扣 10 分支撑拆除没有拆除方案扣 10 分未按拆除方案施工扣 5～8 分施工队伍无拆除支撑专业资质扣 10 分 | 10 |  |  |
| 4 | 基 坑降排水 | 高水位地区深基坑内未设置有效降水措施扣 10 分深基坑边界周围地面未设置排水沟扣 10 分基坑施工未设置有效排水措施扣 10 分深基础施工采用坑外降水，未采取防止临近建筑和管线沉降措 施扣 10 分 | 10 |  |  |
| 5 | 坑边荷载 | 积土、料具堆放距槽边距离小于设计规定扣 10 分机械设备施工与槽边距离不符合要求且未采取措施扣 10 分 | 10 |  |  |
|  | 小计 |  | 60 |  |  |
| 6 | 一 般 项 目 | 上下通道 | 人员上下未设置专用通道扣 10 分设置的通道不符合要求扣 6 分 | 10 |  |  |
| 7 | 土方开挖 | 施工机械进场未经验收扣 5 分挖土机作业时， 有人员进入挖土机作业半径内扣 6 分挖土机作业位置不牢、不安全扣 10 分司机无证作业扣 10 分未按规定程序挖土或超挖扣 10 分 | 10 |  |  |
| 8 | 基坑支护 变形监测 | 未按规定进行基坑工程监测扣 10 分未按规定对毗邻建筑物和重要管线和道路进行沉降观测扣 10 分 | 10 |  |  |
| 9 | 作业环境 | 基坑内作业人员缺少安全作业面扣 10 分垂直作业上下未采取隔离防护措施扣 10 分光线不足，未设置足够照明扣 5 分 | 10 |  |  |
|  | 小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附件 2-3

起重机械设备检查用表（施工升降机）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 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安全装置 | 未安装起重量限制器或不灵敏扣 10 分未安装渐进式防坠安全器或不灵敏扣 10 分 防坠安全器超过有效标定期限扣 10 分对重钢丝绳未安装防松绳装置或不灵敏扣 6 分未安装急停开关扣 5 分，急停开关不符合规范要求 扣 3～5 分未安装吊笼和对重用的缓冲器扣 5 分未安装安全钩扣 5 分 | 10 |  |  |
| 2 | 限位装置 | 未安装极限开关或极限开关不灵敏扣 10 分未安装上限位开关或上限位开关不灵敏扣 10 分 未安装下限位开关或下限位开关不灵敏扣 8 分极限开关与上限位开关安全越程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扣 5 分极限限位器与上、下限位开关共用一个触发元件扣 4 分未安装吊笼门机电连锁装置或不灵敏扣 8 分未安装吊笼顶窗电气安全开关或不灵敏扣 4 分 | 10 |  |  |
| 3 | 防护设施 | 未设置防护围栏或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8～1 分未安装防护围栏门连锁保护装置或连锁保护装置不 灵敏扣 8 分未设置出入口防护棚或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6~ 10 分停层平台搭设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8 分未安装平台门或平台门不起作用每一处扣 4 分，平 台门不符合规范要求、未达到定型化每一处扣 2～4 分 | 10 |  |  |
| 4 | 附着 | 附墙架未采用配套标准产品扣 8～10 分附墙架与建筑结构连接方式、角度不符合说明书要 求扣 6～10 分附墙架间距、最高附着点以上导轨架的自由高度超 过说明书要求扣 8～10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钢丝绳、滑轮 与对重 | 对重钢丝绳绳数少于 2 根或未相对独立扣 10 分钢丝绳磨损、变形、锈蚀达到报废标准扣 6～10 分 钢丝绳的规格、固定、缠绕不符合说明书及规范要 求扣 5～8 分滑轮未安装钢丝绳防脱装置或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 分对重重量、固定、导轨不符合说明书及规范要求扣 6～10 分对重未安装防脱轨保护装置扣 5 分 | 10 |  |  |
| 6 | 保证项目 | 安装、拆卸与 验收 | 安装、拆卸单位无资质扣 10 分未制定安装、拆卸专项方案扣 10 分，方案无审批或 内容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8 分未履行验收程序或验收表无责任人签字扣 5～8 分 验收表填写不符合规范要求每一项扣 2～4 分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扣 10 分 | 10 |  |  |
|  | 小 计 |  | 60 |  |  |
| 7 | 一 般 项 目 | 导轨架 | 导轨架垂直度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7～10 分标准节腐蚀、磨损、开焊、变形超过说明书及规范 要求扣 7～10 分标准节结合面偏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6 分 齿条结合面偏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6 分 | 10 |  |  |
| 8 | 基础 | 基础制作、验收不符合说明书及规范要求扣 8～10 分特殊基础未编制制作方案及验收扣 8～10 分 基础未设置排水设施扣 4 分 | 10 |  |  |
| 9 | 电气安全 | 施工升降机与架空线路小于安全距离又未采取防护 措施扣 10 分防护措施不符合要求扣 4～6 分电缆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 6 分电缆导向架未按规定设置扣 4 分防雷保护范围以外未设置避雷装置扣 10 分 避雷装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 | 10 |  |  |
| 1 0 | 通信装置 | 未安装楼层联络信号扣 10 分楼层联络信号不灵敏扣 4～6 分 | 10 |  |  |
|  | 小 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10 -

附件 2-3

起重机械设备检查用表（塔吊）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 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载荷限 制装置 | 未安装起重量限制器或不灵敏扣 10 分未安装力矩限制器或不灵敏扣 10 分 | 10 |  |  |
| 2 | 行程限 位装置 | 未安装起升高度限位器或不灵敏扣 10 分未安装幅度限位器或不灵敏扣 6 分回转不设集电器的塔式起重机未安装回转限位器或不灵 敏扣 6 分行走式塔式起重机未安装行走限位器或不灵敏扣 8 分 | 10 |  |  |
| 3 | 保护装置 | 小车变幅的塔式起重机未安装断绳保护及断轴保护装置 或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8～10 分行走及小车变幅的轨道行程末端未安装缓冲器及止挡装 置或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6～10 分起重臂根部绞点高度大于 50m 的塔式起重机未安装风速 仪或不灵敏扣 4 分塔式起重机顶部高度大于 30m 且高于周围建筑物未安装 障碍指示灯扣 4 分 | 10 |  |  |
| 4 | 吊钩、滑轮、卷筒与钢丝绳 | 吊钩未安装钢丝绳防脱勾装置或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8 分 吊钩磨损、变形、疲劳裂纹达到报废标准扣 10 分滑轮、卷筒未安装钢丝绳防脱装置或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 分滑轮及卷筒的裂纹、磨损达到报废标准扣 6～8 分 钢丝绳磨损、变形、锈蚀达到报废标准扣 6～10 分钢丝绳的规格、固定、缠绕不符合说明书及规范要求扣 5～8 分 | 10 |  |  |
| 5 | 多塔作业 | 多塔作业未制定专项施工方案扣 10 分， 施工方案未经审 批或方案针对性不强扣 6～10 分任意两台塔式起重机之间的最小架设距离不符合规范要 求扣 10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保证项目 | 安装、拆卸与验收 | 安装、拆卸单位未取得相应资质扣 10 分未制定安装、拆卸专项方案扣 10 分，方案未经审批或内 容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8 分未履行验收程序或验收表未经责任人签字扣 5～8 分 验收表填写不符合规范要求每项扣 2～4 分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扣 10 分未采取有效联络信号扣 7～10 分 | 10 |  |  |
|  | 小 计 |  | 60 |  |  |
| 7 | 一 般 项 目 | 附着 | 塔式起重机高度超过规定不安装附着装置扣 10 分附着装置水平距离或间距不满足说明书要求而未进行设 计计算和审批的扣 6～8 分安装内爬式塔式起重机的建筑承载结构未进行受力计算 扣 8 分附着装置安装不符合说明书及规范要求扣 6～10 分 附着后塔身垂直度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8～10 分 | 10 |  |  |
| 8 | 基础与轨道 | 基础未按说明书及有关规定设计、检测、验收扣 8～10 分基础未设置排水措施扣 4 分路基箱或枕木铺设不符合说明书及规范要求扣 4～8 分轨 道铺设不符合说明书及规范要求扣 4～8 分 | 10 |  |  |
| 9 | 结构设施 | 主要结构件的变形、开焊、裂纹、锈蚀超过规范要求扣 8~ 10 分平台、走道、梯子、栏杆等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8 分 主要受力构件高强螺栓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6 分销轴联接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2～6 分 | 10 |  |  |
| 10 | 电气安全 | 未采用 TN-S 接零保护系统供电扣 10 分塔式起重机与架空线路小于安全距离又未采取防护措施 扣 10 分防护措施不符合要求扣 4～6 分防雷保护范围以外未设置避雷装置的扣 10 分避雷装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电缆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6 分 | 10 |  |  |
|  | 小 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12 -

附件 2-3

起重机械设备检查用表（物料提升机）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安全装置 | 未安装起重量限制器、防坠安全器扣 15 分起重量限制器、防坠安全器不灵敏扣 15 分安全停层装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未达到定型化 扣 10 分未安装上限位开关的扣 15 分上限位开关不灵敏、安全越程不符合规范要求 的扣 10 分物料提升机安装高度超过 30m，未安装渐进式 防坠安全器、自动停层、语音及影像信号装置 每项扣 5 分 | 15 |  |  |
| 2 | 防护设施 | 未设置防护围栏或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 未设置进料口防护棚或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10 分停层平台两侧未设置防护栏杆、挡脚板每处扣 5 分，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2 分停层平台脚手板铺设不严、不牢每处扣 2 分未安装平台门或平台门不起作用每处扣 5 分， 平台门安装不符合规范要求、未达到定型化每 处扣 2 分吊笼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 | 15 |  |  |
| 3 | 附墙架与缆风绳 | 附墙架结构、材质、间距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附墙架未与建筑结构连接或附墙架与脚手架连 接扣 10 分缆风绳设置数量、位置不符合规范扣 5 分缆风绳未使用钢丝绳或未与地锚连接每处扣 10 分钢丝绳直径小于 8mm 扣 4 分，角度不符合 45°~60°要求每处扣 4 分安装高度 30m 的物料提升机使用缆风绳扣 10 分地锚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5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钢丝绳 | 钢丝绳磨损、变形、锈蚀达到报废标准扣 10 分钢丝绳夹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5 分吊笼处于最低位置，卷筒上钢丝绳少于 3 圈扣 10 分未设置钢丝绳过路保护或钢丝绳拖地扣 5 分 | 10 |  |  |
| 5 | 保证项目 | 安装与验收 | 安装单位未取得相应资质或特种作业人员未持 证上岗扣 10 分未制定安装（拆卸） 安全专项方案扣 10 分， 内 容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未履行验收程序或验收表未经责任人签字扣 5 分验收表填写不符合规范要求每项扣 2 分 | 10 |  |  |
|  | 小计 |  | 60 |  |  |
| 6 | 一 般 项 目 | 导轨架 | 基础设置不符合规范扣 10 分导轨架垂直度偏差大于 0.15%扣 5 分导轨结合面阶差大于 1.5mm 扣 2 分井架停层平台通道处未进行结构加强的扣 5 分 | 10 |  |  |
| 7 | 动力与传动 | 卷扬机、曳引机安装不牢固扣 10 分卷筒与导轨架底部导向轮的距离小于 20 倍卷 筒宽度，未设置排绳器扣 5 分钢丝绳在卷筒上排列不整齐扣 5 分滑轮与导轨架、吊笼未采用刚性连接扣 10 分 滑轮与钢丝绳不匹配扣 10 分卷筒、滑轮未设置防止钢丝绳脱出装置扣 5 分 曳引钢丝绳为 2 根及以上时，未设置曳引力平 衡装置扣 5 分 | 10 |  |  |
| 8 | 通信装置 | 未按规范要求设置通信装置扣 5 分通信装置未设置语音和影像显示扣 3 分 | 5 |  |  |
| 9 | 卷扬机操作棚 | 卷扬机未设置操作棚的扣 10 分操作棚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扣 5～10 分 | 10 |  |  |
| 1 0 | 避雷装置 | 防雷保护范围以外未设置避雷装置的扣 5 分 避雷装置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扣 3 分 | 5 |  |  |
|  | 小 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14 -

附件 2-4

高支模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称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施工方案 | 未按规定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或结构设计未经设计计算扣 15 分 专项施工方案未经审核、审批扣 15 分超过一定规模的模板支架， 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组织专家论证 扣 15 分专项施工方案未明确混凝土浇筑方式扣 10 分 | 15 |  |  |
| 2 | 立杆基础 | 立杆基础承载力不符合设计要求扣 10 分基础未设排水设施扣 8 分立杆底部未设置底座、垫板或垫板规格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3 分 | 10 |  |  |
| 3 | 支架稳定 | 支架高宽比大于规定值时，未按规定要求设置连墙杆扣 15 分 连墙杆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5 分未按规定设置纵、横向及水平剪刀撑扣 15 分纵、横向及水平剪刀撑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10 分 | 15 |  |  |
| 4 | 施工荷载 | 施工均布荷载超过规定值扣 10 分施工荷载不均匀，集中荷载超过规定值扣 10 分 | 10 |  |  |
| 5 | 交底与验 收 | 支架搭设（拆除）前未进行交底或无交底记录扣 10 分 支架搭设完毕未办理验收手续扣 10 分验收无量化内容扣 5 分 | 10 |  |  |
|  | 小 计 |  | 60 |  |  |
| 6 | 一 般 项 目 | 立杆设置 | 立杆间距不符合设计要求扣 10 分立杆未采用对接连接每处扣 5 分立杆伸出顶层水平杆中心线至支撑点的长度大于规定值每处扣 2 分 | 10 |  |  |
| 7 | 水平杆设 置 | 未按规定设置纵、横向扫地杆或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5 分 纵、横向水平杆间距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5 分纵、横向水平杆件连接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5 分 | 10 |  |  |
| 8 | 支架拆除 | 混凝土强度未达到规定值，拆除模板支架扣 10 分未按规定设置警戒区或未设置专人监护扣 8 分 | 10 |  |  |
| 9 | 支架材质 | 杆件弯曲、变形、锈蚀超标扣 10 分构配件材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钢管壁厚不符合要求扣 10 分 | 10 |  |  |
|  | 小 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附件 2-5

脚手架检查用表（扣件式钢管脚手架）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 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施工方案 | 架体搭设未编制施工方案或搭设高度超过 24m 未编制专 项施工方案扣 10 分架体搭设高度超过 24m， 未进行设计计算或未按规定审 核、审批扣 10 分架体搭设高度超过 50m， 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组织专 家论证或未按专家论证意见组织实施扣 10 分施工方案不完整或不能指导施工作业扣 5～8 分 | 10 |  |  |
| 2 | 立杆基础 | 立杆基础不平、不实、不符合方案设计要求扣 10 分立杆底部底座、垫板或垫板的规格不符合规范要求每一 处扣 2 分未按规范要求设置纵、横向扫地杆扣 5～10 分 扫地杆的设置和固定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未设置排水措施扣 8 分 | 10 |  |  |
| 3 | 架体与建筑结构拉结 | 架体与建筑结构拉结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2 分 连墙件距主节点距离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4 分架体底层第一步纵向水平杆处未按规定设置连墙件或 未采用其他可靠措施固定每处扣 2 分搭设高度超过 24m 的双排脚手架， 未采用刚性连墙件与 建筑结构可靠连接扣 10 分 | 10 |  |  |
| 4 | 杆件间距 与剪刀撑 | 立杆、纵向水平杆、横向水平杆间距超过规范要求每处 扣 2 分未按规定设置纵向剪刀撑或横向斜撑每处扣 5 分剪刀撑未沿脚手架高度连续设置或角度不符合要求扣 5 分剪刀撑斜杆的接长或剪刀撑斜杆与架体杆件固定不符 合要求每处扣 2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脚手板与 防护栏杆 | 脚手板未满铺或铺设不牢、不稳扣 7～10 分脚手板规格或材质不符合要求扣 7～10 分每有一处探头板扣 2 分架体外侧未设置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或网间不严扣 7～10 分作业层未在高度 1.2m 和 0.6m 处设置上、中两道防护栏 杆扣 5 分作业层未设置高度不小于 180 ㎜的挡脚板扣 5 分 | 10 |  |  |
| 6 | 交底与验 收 | 架体搭设前未进行交底或交底未留有记录扣 5 分 架体分段搭设分段使用未办理分段验收扣 5 分架体搭设完毕未办理验收手续扣 10 分未记录量化的验收内容扣 5 分 | 10 |  |  |
|  | 小 计 |  | 60 |  |  |
| 7 | 一 般 项 目 | 横向水平 杆 设 置 | 未在立杆与纵向水平杆交点处设置横向水平杆每处扣 2 分未按脚手板铺设的需要增加设置横向水平杆每处扣 2 分 横向水平杆只固定端每处扣 1 分单排脚手架横向水平杆插入墙内小于 18 ㎝每处扣 2 分 | 10 |  |  |
| 8 | 杆件搭接 | 纵向水平杆搭接长度小于 1m 或固定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2 分立杆除顶层顶步外采用搭接每处扣 4 分 | 10 |  |  |
| 9 | 架体防护 | 作业层未用安全平网双层兜底， 且以下每隔 10m 未用安 全平网封闭扣 10 分作业层与建筑物之间未进行封闭扣 10 分 | 10 |  |  |
| 10 | 脚手架材 质 | 钢管直径、壁厚、材质不符合要求扣 5 分钢管弯曲、变形、锈蚀严重扣 4～5 分扣件未进行复试或技术性能不符合标准扣 5 分 | 5 |  |  |
| 11 | 通道 | 未设置人员上下专用通道扣 5 分通道设置不符合要求扣 1～3 分 | 5 |  |  |
|  | 小 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17 -

附件 2-5

脚手架检查用表（盘扣式钢管脚手架）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 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施工方案 | 架体搭设未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扣 10 分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审核、审批扣 10 分架体搭设高度超过 50m， 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组织专 家论证或未按专家论证意见组织实施扣 10 分施工方案不完整或不能指导施工作业扣 5～8 分 | 10 |  |  |
| 2 | 架体基础 | 立杆基础不平、不实、不符合方案设计要求扣 10 分 土层地基上未设置可调底座或垫板每处扣 2 分可调底座、垫板或垫板的规格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2 分未设置排水措施扣 8 分 | 10 |  |  |
| 3 | 架体稳定 | 连墙件未采用刚性杆件与建筑主体结构和架体连结牢 固扣 10 分未按规范要求设置连墙件每处扣 2 分竖向斜杆未由底至顶连续设置扣 5 分未按规范要求设置竖向斜杆每处扣 2 分水平杆扣接头、斜杆扣接头与连接盘的插销未销紧每处 扣 2 分 | 10 |  |  |
| 4 | 杆件设置 | 脚手架搭设步距超过 2m 扣 10 分脚手架的竖向斜杆采用钢管扣件扣 10 分 | 10 |  |  |
| 5 | 脚手板 | 脚手板未满铺扣 7～10 分钢脚手板的挂钩未稳固扣在水平杆上或挂钩未处于锁 住状态每处扣 2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 交底与验 收 | 架体搭设前未进行交底或交底未留有记录扣 5 分 架体分段搭设分段使用未办理分段验收扣 5 分架体搭设完毕未办理验收手续扣 10 分未记录量化的验收内容扣 5 分 | 10 |  |  |
| 7 |  | 安全管理 | 脚手架安装及拆除未执行方案要求扣 10 分操作人员未持证上岗扣 10 分在脚手架基础影响范围内进行挖掘作业扣 10 分脚手架使用期间， 擅自拆除架体结构杆件或在架体上增 设其他设施每处扣 5 分 | 10 |  |  |
|  |  | 小 计 |  | 70 |  |  |
| 8 | 一 般 项 目 | 架体防护 | 架体外侧未采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或网间不严扣 7～10 分作业层与主体结构间的空隙未设置水平防护网扣 5 分 双排外作业架外侧未设挡脚板和防护栏杆扣 5 分作业层防护栏杆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脚手架搭设至顶层时， 外侧防护栏杆高出顶层作业层高 度小于 1500mm 扣 5 分 | 10 |  |  |
| 9 | 构配件材 质 | 脚手架构件、材料及其制作质量不符合现行行业标准扣 5 分脚手架构件未进行复试或技术性能不符合标准扣 5 分 | 10 |  |  |
| 10 | 通道 | 通道上部未架设支撑横梁扣 5 分通道两侧作业架未架设斜杆每处扣 2 分通道顶部未铺设封闭的防护板每处扣 2 分通行机动车的洞口， 未设置安全警示和防撞设施每处扣 2 分 | 10 |  |  |
|  | 小 计 |  | 3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19 -

附件 2-5

悬挑式外脚手架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施工方案 | 未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或未进行设计计算扣 10 分专项施工方案未经审核、审批或架体搭设高度超过 20m 未按规 定组织进行专家论证扣 10 分 | 10 |  |  |
| 2 | 悬挑钢梁 | 钢梁截面高度未按设计确定或载面高度小于 160mm 扣 10 分 钢梁固定段长度小于悬挑段长度的 1.25 倍扣 10 分钢梁外端未设置钢丝绳或钢拉杆与上一层建筑结构拉结每处扣2分 钢梁与建筑结构锚固措施不符合规范要求每处扣 5 分钢梁间距未按悬挑架体立杆纵距设置扣 6 分 | 10 |  |  |
| 3 | 架体稳定 | 立杆底部与钢梁连接处未设置可靠固定措施每处扣 2 分 承插式立杆接长未采取螺栓或销钉固定每处扣 2 分未在架体外侧设置连续式剪刀撑扣 10 分未按规定在架体内侧设置横向斜撑扣 5 分架体未按规定与建筑结构拉结每处扣 5 分 | 10 |  |  |
| 4 | 脚手板 | 脚手板规格、材质不符合要求扣 7～10 分脚手板未满铺或铺设不严、不牢、不稳扣 7～10 分 每处探头板扣 2 分 | 10 |  |  |
| 5 | 荷 载 | 架体施工荷载超过设计规定扣 10 分施工荷载堆放不均匀每处扣 5 分 | 10 |  |  |
| 6 | 交底与 验 收 | 架体搭设前未进行交底或交底未留有记录扣 5 分架体分段搭设分段使用，未办理分段验收扣 7～10 分架体搭设完毕未保留验收资料或未记录量化的验收内容扣 5 分 | 10 |  |  |
|  | 小计 |  | 60 |  |  |
| 7 | 一 般 项 目 | 杆件间距 | 立杆间距超过规范要求，或立杆底部未固定在钢梁上每处扣 2 分 纵向水平杆步距超过规范要求扣 5 分未在立杆与纵向水平杆交点处设置横向水平杆每处扣 1 分 | 10 |  |  |
| 8 | 架体防护 | 作业层外侧未在高度 1.2m 和0.6m 处设置上、中两道防护栏杆扣5 分 作业层未设置高度不小于 180mm 的挡脚板扣 5 分架体外侧未采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或网间不严扣 7～10 分 | 10 |  |  |
| 9 | 层间防护 | 作业层未用安全平网双层兜底， 且以下每隔 10m 未用安全平网 封闭扣 10 分架体底层未进行封闭或封闭不严扣 10 分 | 10 |  |  |
| 10 | 脚手架 材 质 | 型钢、钢管、构配件规格及材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7～10 分 型钢、钢管弯曲、变形、锈蚀严重扣 7～10 分 | 10 |  |  |
|  | 小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20 -

附件 2-5

吊篮脚手架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称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 分 标 准 | 总分 | 自查 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施工方案 | 未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或未对吊篮支架支撑处结构的承载力进行验算扣 10 分 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审核、审批扣 10 分 | 10 |  |  |
| 2 | 安全装置 | 未安装安全锁或安全锁失灵扣 10 分安全锁超过标定期限仍在使用扣 10 分未设置挂设安全带专用安全绳及安全锁扣， 或安全绳未固定在建筑物 可靠位置扣 10 分吊篮未安装上限位装置或限位装置失灵扣 10 分 | 10 |  |  |
| 3 | 悬挂机构 | 悬挂机构前支架支撑在建筑物女儿墙上或挑檐边缘扣 10 分 前梁外伸长度不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扣 10 分前支架与支撑面不垂直或脚轮受力扣 10 分前支架调节杆未固定在上支架与悬挑梁连接的结点处扣 10 分 使用破损的配重件或采用其他替代物扣 10 分配重件的重量不符合设计规定扣 10 分 | 10 |  |  |
| 4 | 钢丝绳 | 钢丝绳磨损、断丝、变形、锈蚀达到报废标准扣 10 分安全绳规格、型号与工作钢丝绳不相同或未独立悬挂每处扣 5 分 安全绳不悬垂扣 10 分利用吊篮进行电焊作业未对钢丝绳采取保护措施扣 6～10 分 | 10 |  |  |
| 5 | 安装 | 使用未经检测或检测不合格的提升机扣 10 分吊篮平台组装长度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吊篮组装的构配件不是同一生产厂家的产品扣 5～10 分 | 10 |  |  |
| 6 | 升降操作 | 操作升降人员未经培训合格扣 10 分吊篮内作业人员数量超过 2 人扣 10 分吊篮内作业人员未将安全带使用安全锁扣正确挂置在独立设置的专 用安全绳上扣 10 分吊篮正常使用，人员未从地面进入篮内扣 10 分 | 10 |  |  |
|  | 小计 |  | 60 |  |  |
| 7 | 一 般 项 目 | 交底与 验 收 | 未履行验收程序或验收表未经责任人签字扣 10 分每天班前、班后未进行检查扣 5～10 分吊篮安装、使用前未进行交底扣 5～10 分 | 10 |  |  |
| 8 | 防护 | 吊篮平台周边的防护栏杆或挡脚板的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10 分 多层作业未设置防护顶板扣 7～10 分 | 10 |  |  |
| 9 | 吊篮稳定 | 吊篮作业未采取防摆动措施扣 10 分吊篮钢丝绳不垂直或吊篮距建筑物空隙过大扣 10 分 | 10 |  |  |
| 10 | 荷载 | 施工荷载超过设计规定扣 5 分荷载堆放不均匀扣 10 分利用吊篮作为垂直运输设备扣 10 分 | 10 |  |  |
|  | 小 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附件 2-5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施工方案 | 未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或未进行设计计算扣 10 分 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审核、审批扣 10 分脚手架提升高度超过 150m， 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组 织专家论证扣 10 分 | 10 |  |  |
| 2 | 安全装置 | 未采用机械式的全自动防坠落装置或技术性能不符合 规范要求扣 10 分防坠落装置与升降设备未分别独立固定在建筑结构处 扣 10 分防坠落装置未设置在竖向主框架处与建筑结构附着扣 10 分未安装防倾覆装置或防倾覆装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在升降或使用工况下， 最上和最下两个防倾装置之间 的最小间距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未安装同步控制或荷载控制装置扣 10 分同步控制或荷载控制误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 | 10 |  |  |
| 3 | 架体构造 | 架体高度大于 5 倍楼层高扣 10 分架体宽度大于 1.2m 扣 10 分直线布置的架体支承跨度大于 7m， 或折线、曲线布置 的架体支撑跨度的架体外侧距离大于 5.4m 扣 10 分架体的水平悬挑长度大于 2m 或水平悬挑长度未大于 2m 但大于跨度 1/2 扣 10 分架体悬臂高度大于架体高度 2/5 或悬臂高度大于 6m 扣 10 分架体全高与支撑跨度的乘积大于 110 ㎡扣 10 分 | 10 |  |  |
| 4 | 附着支座 | 未按竖向主框架所覆盖的每个楼层设置一道附着支座扣 10 分在使用工况时， 未将竖向主框架与附着支座固定扣 10 分 在升降工况时，未将防倾、导向的结构装置设置在附着支 座处扣 10 分附着支座与建筑结构连接固定方式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架体安装 | 主框架和水平支撑桁架的结点未采用焊接或螺栓连接 或各杆件轴线未交汇于主节点扣 10 分内外两片水平支承桁架的上弦和下弦之间设置的水平 支撑杆件未采用焊接或螺栓连接扣 5 分架体立杆底端未设置在水平支撑桁架上弦各杆件汇交 结点处扣 10 分与墙面垂直的定型竖向主框架组装高度低于架体高度 扣 5 分架体外立面设置的连续式剪刀撑未将竖向主框架、水 平支撑桁架和架体构架连成一体扣 8 分 | 10 |  |  |
| 6 | 保证项目 | 架体升降 | 两跨以上架体同时整体升降采用手动升降设备扣 10 分升降工况时附着支座在建筑结构连接处砼强度未达到 设计要求或小于 C10 扣 10 分升降工况时架体上有施工荷载或有人员停留扣 10 分 | 10 |  |  |
|  | 小计 |  | 60 |  |  |
| 7 | 一 般 项 目 | 检查验收 | 构配件进场未办理验收扣 6 分分段安装、分段使用未办理分段验收扣 8 分架体安装完毕未履行验收程序或验收表未经责任人签 字扣 10 分每次提升前未留有具体检查记录扣 6 分每次提升后、使用前未履行验收手续或资料不全扣 7 分 | 10 |  |  |
| 8 | 脚手板 | 脚手板未满铺或铺设不严、不牢扣 3～5 分作业层与建筑结构之间空隙封闭不严扣 3～5 分 脚手板规格、材质不符合要求扣 5～8 分 | 10 |  |  |
| 9 | 防护 | 脚手架外侧未采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或网间不严扣 10 分作业层未在高度 1.2m 和 0.6m 处设置上、中两道防护 栏杆扣 5 分作业层未设置高度不小于 180 ㎜的挡脚板扣 5 分 | 10 |  |  |
| 10 | 操作 | 操作前未向有关技术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 底扣 10 分作业人员未经培训或未定岗定责扣 7～10 分安装拆除单位资质不符合要求或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 上岗扣 7～10 分安装、升降、拆除时未采取安全警戒扣 10 分 荷载不均匀或超载扣 5～10 分 | 10 |  |  |
|  | 小计 |  | 40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23 -

附件 2-6

施工现场防火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 号 | 检查项 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得分 | 备注 |
| 1 | 保证项目 | 防火方案 | 施工现场未编制防火技术方案的扣 10 分施工现场未进行火险或重大火险危险源辨识的扣 5 分施工现场防火技术措施与施工现场实际不相符的发现一处扣 3 分 临时消防设施、临时疏散设施应配备而未配备的发现一处扣 5 分 施工现场没有消防设施和消防警示标识布置图的扣 5 分 | 10 |  |  |
| 2 | 消防安全管理 | 施工现场未建立防火安全管理组织的扣 10 分未建立防火安全责任制的扣 10 分消防安全责任制未经责任人签字确认的扣 5 分未制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的扣 8 分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的发现一处扣 3 分未建立消防安全责任目标的扣 5 分未建立消防安全责任目标考核制度的扣 5 分未按消防考核制度对消防管理人员实施定期考核的扣 10 分 未建立消防安全管理档案的扣 5 分建筑电工、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不持证上岗的扣 10 分 | 10 |  |  |
| 3 | 灭火器 | 易燃易爆危险品存放处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的扣 10 分固定动火或流动动火场所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的扣 10 分 可燃材料存放处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的扣 10 分厨房操作间、锅炉房、发电机房、变配电房、危险品仓库、设备 用房、办公室、宿舍等临时设施用房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的发现 一处扣 5 分其他具有火灾危险的场所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的发现一处扣 5 分 | 10 |  |  |
| 4 | 临时消防给水 | 建筑高度大于 24m 或单体体积超过 30000 ㎡的在建工程未设置室 内临时消防给水系统的扣 10 分使用外部消防水源且不能满足消防用水、又未设置储水池的扣 5 分消防竖管设置位置、数量、管径不符合消防规定的扣 5 分高度超过 100m 的在建工程未设置中转水池或加压水泵的扣 5 分 主体封顶的工程每层未留置消防栓接口、未配置消防水枪、水袋、 软管的扣 5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保证项目 | 在建工程防火 | 在建工程作业场所设置的临时疏散通道的宽度、坡道不符合消防 要求的扣 5 分临时消防疏散通道采用爬梯且未采取可靠固定措施的扣 2 分临时消防疏散通道未采用不燃材料搭设的扣 5 分临时疏散通道未设置明显的疏散指示标识的扣 2 分临时疏散通道未设置照明设施的扣 4 分使用不阻燃密目式安全网的扣 10 分电气焊工不持证上岗的扣 8 分重点工种（气焊工、电焊工、电工、油漆工） 施工作业时每一处 不符合防火作业要求的扣 3 分 | 10 |  |  |
| 6 | 生活区办公区防火 | 生活区、办公区用房的建筑构件燃烧性能等级低于 A 级扣 10 分 生活区、办公区用房的建筑层数超过 3 层、每层建筑面积大于 300 ㎡无专项方案的扣 10 分生活区、办公用房隔墙未从楼地面基层隔断至顶板基层底面， 顶 部空间相通的扣 5 分宿舍门窗安装不符合消防安全、私自安装防盗窗等不符合消防安 全的扣 5 分宿舍门前无安全通道的扣 5 分宿舍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的扣 5 分宿舍电源线乱拉乱接、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的扣 5 分，电动车、 手持电动工具充电（棚）房未单独设置扣 5 分食堂未采用单层结构， 或未设置独立操作间、售菜间、储藏室的 扣 5 分食堂所使用的燃气来源不正规、燃气灶具未安装防泄露报警装置 的扣 5 分 | 20 |  |  |
| 7 | 应急救援 | 施工现场未编制现场灭火、应急疏散、应急救援预案的扣 10 分 应急救援预案针对性不强、没有可操作性的扣 5 分应急设施、器材不到位的每一项扣 5 分未定期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的扣 5 分 | 10 |  |  |
| 8 | 现场平面布置 | 没有施工现场消防总平面图的扣 10 分临时用房设施布置不符合现场防火、灭火、疏散、防火间距要求 的扣 10 分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扣 5 分易燃易爆危险品库、可燃材料堆场、固定动火作业场布置位置不 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扣 5 分施工现场未设置临时消防车道、消防救援场地、消防水池的扣 10 分 临时消防车道设置不符合消防要求的扣 5 分 | 10 |  |  |
| 9 | 应急照明设施 | 变配电房未设置临时应急照明的扣 5 分水泵房未设置临时应急照明的扣 2 分无天然采光的作业场所及疏散通道未设置临时照明的扣 2 分 在建工程室内疏散通道未设置应急照明的扣 4 分 | 5 |  |  |
| 10 | 消防安全监理 | 未审核、批准防火技术方案的扣 10 分未及时掌握施工现场较大火险动态情况的扣 4 分未及时制止各类违章作业的扣 5 分 | 5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25 -

附件 2-7

扬尘控制检查用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扣分标准 | 总分 | 自查得分 | 备注 |
| 1 | 各方主体 责任 | 建设单位未将扬尘控制纳入承发包合同管理，未足额 计取建筑施工标准化文明工地措施费，未合理安排工 程进度， 督促各施工单位落实扬尘整治措施的扣 5 分； 施工单位项目部未编制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专项 方案，并经总监签字、监理盖章确认的扣 5 分；监理单位未将扬尘防治纳入工程监理规划，编制相应 的监理细则，并监督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各项扬尘防治 措施的扣 5 分。 | 10 |  |  |
| 2 | 图牌公示 | 施工现场进出口无整齐明显的“扬尘治理公示牌”（工 程概况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的扣 5 分。 | 5 |  |  |
| 3 | 围墙围挡 | ★未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围墙围挡的；围墙围挡留有缺口、底边未封闭、泥浆外漏的， 每发 现一处扣 5 分；围墙围挡高度低于 1.8m 的，重要地区和主要路段范 围内高度低于 2.5m 的， 扣 5 分；紧靠围墙围挡内侧堆放泥土、砂石等散装材料以及脚 手架钢管、模板、竹片等的扣 5 分。 | 10 |  |  |
| 4 | 道路硬化 | ★施工现场出入口、作业区、生活区， 主干道未采用 砼硬化的；硬化道路的强度、厚度、宽度不满足安全通行卫生保 洁的需要的扣 10 分；施工现场未设置排水网络系统， 泥浆、污水、废水等 直接排入河道或下水道内的扣 10 分。 | 15 |  |  |
| 5 | 物料堆放 | 施工料具未按照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确定的位置放 置的扣 5 分；水泥、石灰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 未严密遮盖或 存放在库内、池内的扣 5 分；施工现场任何易产生尘埃的物料装卸、物料堆放， 未 采取遮盖、封闭、洒水等扬尘控制措施的扣 5 分；使用空气压缩机式设备清理车辆、设备和物料的尘埃 的扣 5 分。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车辆冲洗 | ★出入口未设置车辆冲洗池，无配备高压冲洗设备， 施工现场未配备保洁员负责车辆、进出道路的冲洗、 清扫和保洁工作扣 10 分；冲洗池四周未设置排水沟和两级沉淀池的扣 5 分；运输车出场前未冲洗干净， 车轮、车身带泥上路的扣 5 分；现场确不具备设置冲洗台条件的， 未采取其它冲洗方 法的， 也未在工地出入口采取铺设麻袋、安排保洁人 员及时清理等措施的扣 5 分。 | 10 |  |  |
| 7 | 裸土覆盖 | 对不能按时完成清运的土方， 未采取固化、覆盖或绿 化等扬尘控制措施的扣 5 分；建筑工程施工区域内的裸露地面，未采取临时绿化， 网、膜覆盖等措施的扣 5 分。 | 10 |  |  |
| 8 | 防尘网设 置 | ★脚手架外侧未使用合格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的；密目式安全网不能保持干净、整齐、牢固、无破损的 每一处扣 2 分；现场防护未封闭严密、牢固整洁， 封闭高度不能保持 高出操作层 1.5 m 的扣 5 分。 | 10 |  |  |
| 9 | 垃圾清运 | ★建筑垃圾凌空抛掷和乱倒乱卸的扣 10 分；楼层内清扫出的建筑垃圾、渣土， 未采用装袋扎口密 封清运或用其它密闭容器清运的扣 5 分；施工现场无集中堆放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的场地的扣 5 分；对不能按时完成清运的建筑垃圾， 未采取围挡、遮盖 等防尘措施的扣 5 分； | 10 |  |  |
| 10 | 喷淋设施 | 无喷淋设施或无移动式喷雾设施的扣 5 分。 | 5 |  |  |
| 11 | 信息化设 施 | 未按规定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的扣 5 分；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未与主管部门联网的扣 2 分。 | 5 |  |  |
| 检查项目合计 |  | 100 |  |  |
| 检查人 |  |

注：每项最多扣减分数不大于该项应得分数。

- 27 -

附件 2-8

施工现场危险化学品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施工单位 |  |
| 监理单位 |  | 检查时间 |  | 施工进度 |  |
| 序号 | 项目类别 | 检查内容及要求 | 符合 | 不符合 | 备注 |
| 1 | 资料 | 危险化学品安全检查制度； |  |  |  |
| 2 | 是否按照规定对危险化学品购买领用、使用情况进行登 记并建立台账 |  |  |  |
| 3 | 是否制定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措施 |  |  |  |
| 4 | 使用 | 是否按照程序领用、退库 |  |  |  |
| 5 | 操作人员是否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遵守危险化 学品安全规章制度 |  |  |  |
| 6 | 安全检查制度落实情况，抽查安全检查记录台账 |  |  |  |
| 7 | 是否有危险化学品专兼职管理人员 |  |  |  |
| 8 | 储存 | 现场安全警示牌是否齐全、完好。 |  |  |  |
| 9 | 是否按照危险化学品的特性，分类、分区妥善保管 |  |  |  |
| 10 | 氧气、乙炔是否单独分开存放； 塑料桶有无膨胀变形现 象 |  |  |  |
| 11 | 是否超过最大库存量 |  |  |  |
| 12 | 储存室周边消防器材是否完好齐全， 消防通道是否畅通 |  |  |  |
| 13 | 剧毒化学品是否专库专用，有无安全防范措施 |  |  |  |
| 14 | 检查发现的其它问题 |  |
| 参加检查人员 | 建设单位：年 月 日 | 施工单位：年 月 日 | 监理单位：年 月 日 |

附件 3

监理单位节后复工检查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检查时间 |  |
| 建设单位 |  | 项目负责人 | 签字 |
| 监理单位 |  | 总监 | 签字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签字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内容 | 检查结果 | 备注（整改情况） |
| 1 | 人员到位情况 | 项目总监、监理项目部各监理人员是否到岗 | □是□否 |  |
|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及施工作业 人员是否到岗并满足施工要求 | □是□否 |  |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施工作业人员是否到岗并满 足施工要求 | □是□否 |  |
| 2 | 复工安全监理管理 | 施工企业项目部是否组织复工检查 | □是□否 |  |
| 施工企业是否有公司领导带队进行复工前的检查工 作 | □是□否 |  |
| 对于新进项目部的员工是否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 □是□否 |  |
| 管理人员是否对所有作业人员进行复工前安全教育 | □是□否 |  |
| 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有效证件上岗 | □是□否 |  |
| 复工前是否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是否整改闭合 | □是□否 |  |
| 3 | 复工施工材料及设备情况 | 复工所需施工材料是否合格并准备齐全 | □是□否 |  |
| 复工所用到的施工机具及相关机械设备是否符合使 用要求 | □是□否 |  |

|  |  |  |  |  |
| --- | --- | --- | --- | --- |
| 4 | 复工现场安全隐患检查 | 临时用电设施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 □是□否 |  |
| 现场起重设备（包括塔吊和人货梯等）是否进行定 期保养并满足使用要求 | □是□否 |  |
| 起重设备特种作业人员的操作证是否在有效期内 | □是□否 |  |
| 基坑及支护是否安全，是否有基坑支护的变形监测 记录，基坑是否有积水情况等 | □是□否 |  |
| 暴露在室外的地基是否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 □是□否 |  |
| 受限空间是否安全 | □是□否 |  |
| 是否对进入人员和监护人进行施工培训等 | □是□否 |  |
| 模板支撑、脚手架、卸料平台等支撑体系是否安全 | □是□否 |  |
| 安全防护措施（如“三宝”、“四口”、“五临边”）是 否满足规范要求 | □是□否 |  |
| 消防设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灭火器是否在有效期 内 | □是□否 |  |
| 危化品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 □是□否 |  |
| 作业区的安全警示标志设置是否齐全合理 | □是□否 |  |
| 电梯井、孔洞等围护是否牢固可靠 | □是□否 |  |
| 5 | 现场文明施工检查 | 施工现场出入口车辆冲洗设施是否完好并正常使用 | □是□否 |  |
| 工地围挡、交通疏解道、广告画、防撞杆等设施是 否完好 | □是□否 |  |
| 施工场地道路是否畅通，场地内是否积水 | □是□否 |  |
| 扬尘控制、城市长效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 □是□否 |  |
| 施工现场是否存在住人现象 | □是□否 |  |

- 30 -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22 日印发